



堅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二零零四年中期報告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堅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元
營業額		153,500,997	116,182,871
銷售成本		(115,833,033)	(90,315,209)
毛利		37,667,964	25,867,662
其他收入		2,682,383	810,106
銷售及經銷成本		(14,877,042)	(11,612,773)
行政開支		(10,281,572)	(9,486,343)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3	1,612,185	(654,462)
經營業務溢利	4	16,803,918	4,924,190
融資成本	5	(3,047,513)	(2,086,370)
所佔聯營公司虧損		(2,348,713)	(104,713)
除稅前溢利		11,407,692	2,733,107
稅項	6	(1,216,192)	(366,733)
股東應佔經營業務溢利		10,191,500	2,366,374
股息	7	無	無
每股盈利	8		
— 基本		4.04港仙	0.95港仙
— 攤薄		3.97港仙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76,782,558	80,452,936
無形資產		6,925,000	4,186,809
購買租賃土地按金		4,720,000	4,720,00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5,285,647	24,401,113
長期投資		3,180,000	3,408,450
		116,893,205	117,169,308
流動資產			
存貨		43,824,044	36,169,92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972,179	13,785,522
應收賬項及票據	9	62,307,091	49,055,953
可收回稅項		—	226,543
作抵押定期存款		8,241,076	8,238,27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299,985	20,714,066
		156,644,375	128,190,280
流動負債			
帶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61,561,766	45,583,450
應付賬項	10	45,084,260	38,681,433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31,559,751	25,199,598
可換股貸款票據	11	6,002,576	—
定息貸款票據	11	—	10,639,339
稅項撥備		900,718	337,218
		145,109,071	120,441,038
流動資產淨值		11,535,304	7,749,24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8,428,509	124,918,550
非流動負債			
帶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698,641	1,227,680
應付融資租約之長期部份		5,160,217	5,404,522
遞延稅項		2,813,868	2,424,662
可換股貸款票據	11	—	11,189,262
		13,672,726	20,246,126
		114,755,783	104,672,42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5,250,480	25,250,480
儲備		89,505,303	79,421,944
		114,755,783	104,672,42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認股權證 認購儲備 港元	繳入盈餘 港元	固定資產 重估儲備 港元	滙兌波動 儲備 港元	保留溢利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25,250,480	49,761,281	—	660,651	6,178,574	(920,411)	23,741,849	104,672,424
滙兌調整	—	—	—	—	—	53,143	—	53,143
出售固定資產引 致的固定資產 重估儲備更動	—	—	—	—	(161,284)	—	—	(161,284)
未於綜合損益賬 確認的收益及 虧損	—	—	—	—	(161,284)	53,143	—	(108,141)
該期溢利	—	—	—	—	—	—	10,191,500	10,191,500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u>25,250,480</u>	<u>49,761,281</u>	<u>—</u>	<u>660,651</u>	<u>6,017,290</u>	<u>(867,268)</u>	<u>33,933,349</u>	<u>114,755,783</u>
於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25,000,480	49,611,281	1,389,475	660,651	4,973,872	(528,991)	20,201,927	101,308,695
滙兌調整	—	—	—	—	—	(110,165)	—	(110,165)
出售固定資產引 致的固定資產 重估儲備更動	—	—	—	—	—	—	—	—
未於綜合損益賬 確認的收益及 虧損	—	—	—	—	—	(110,165)	—	(110,165)
該期溢利	—	—	—	—	—	—	2,366,374	2,366,374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u>25,000,480</u>	<u>49,611,281</u>	<u>1,389,475</u>	<u>660,651</u>	<u>4,973,872</u>	<u>(639,156)</u>	<u>22,568,301</u>	<u>103,564,904</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3,646,414	2,678,79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0,454,301)	(25,294,123)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170,748	29,753,52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減少)	(5,637,139)	7,138,204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714,066	14,554,390
滙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4,858	(203,149)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091,785	21,489,44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10,299,770	15,165,183
定期存款	8,000,215	8,127,028
銀行透支	(3,208,200)	(1,802,766)
	15,091,785	21,489,445

財務報告附註

1. 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條「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編製，用以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之會計政策及呈列基準與用以編製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2.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由兩個分類報告方式表達，(i)主要分類報告基準是按業務劃分；及(ii)次要分類報告基準按地區劃分。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按照彼等經營的性質及提供的產品及服務劃分為不同架構作個別管理。本集團各個業務類別自成一個策略性業務單位，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因應不同之業務類別而受制於不同之風險及回報規限。業務分類之詳情概述如下：

- (a) 電子及相關零部件類別包括製造及銷售電子及相關零部件；
- (b) 電子消費品類別包括生產及銷售電子消費品包括電子計算機、鬧鐘及液晶體顯示產品；及
- (c) 總公司及其它類別包括集團長期投資及總公司的收入及支出項目。

在決定本集團之地區類別時，分類收益仍按客戶所位於之地區劃分，而分類資產則按該資產所位於之地區劃分。

本集團分類業務之內部銷售及轉付乃參考銷售成本進行。



2. 分類資料 (續)

(a) 業務劃分

以下表格列示本集團按業務劃分之收入、業績及部份開支之資料：

集團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子及 相關零部件 (未經審核) 港元	電子消費品 (未經審核) 港元	總部及其他 (未經審核) 港元	抵銷 (未經審核) 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收入	85,405,065	68,095,932	—	—	153,500,997
內部類別銷售收入	2,538,311	—	—	(2,538,311)	—
其他收入	2,557,231	92,509	1,400	—	2,651,140
總收入	<u>90,500,607</u>	<u>68,188,441</u>	<u>1,400</u>	<u>(2,538,311)</u>	<u>156,152,137</u>
分類業績	<u>7,931,805</u>	<u>4,126,471</u>	<u>(399,437)</u>		11,658,839
利息收入					31,243
出售長期投資收入，淨額					<u>5,113,836</u>
經營業務溢利					16,803,918
融資成本					(3,047,513)
所佔聯營公司虧損					<u>(2,348,713)</u>
除稅前溢利					11,407,692
稅項					<u>(1,216,192)</u>
股東應佔經營 業務溢利					<u>10,191,500</u>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及攤銷	7,908,783	3,302,984	290,759	—	11,502,526
資本開支	<u>6,186,847</u>	<u>6,694,026</u>	<u>97,485</u>	—	<u>12,978,358</u>



2. 分類資料 (續)

(a) 業務劃分 (續)

集團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子及 相關零部件 (未經審核) 港元	電子消費品 (未經審核) 港元	總部及其他 (未經審核) 港元	抵銷 (未經審核) 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收入	64,769,861	51,413,010	—	—	116,182,871
內部類別銷售收入	2,155,378	—	—	(2,155,378)	—
其他收入	665,714	70,801	3,076	—	739,591
總收入	<u>67,590,953</u>	<u>51,483,811</u>	<u>3,076</u>	<u>(2,155,378)</u>	<u>116,922,462</u>
分類業績	<u>282,713</u>	<u>5,865,676</u>	<u>(1,294,714)</u>		4,853,675
利息收入					70,515
出售長期投資收入, 淨額					—
經營業務溢利					4,924,190
融資成本					(2,086,370)
所佔聯營公司虧損					(104,713)
除稅前溢利					2,733,107
稅項					(366,733)
股東應佔經營 業務溢利					<u>2,366,374</u>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及攤銷	8,458,546	2,969,849	514,514	—	11,942,909
資本開支	<u>3,260,430</u>	<u>2,423,285</u>	<u>4,644</u>	<u>—</u>	<u>5,688,359</u>

2. 分類資料 (續)

(b) 地區劃分

以下表格列示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收入及資本開支之資料：

集團	分類收入		其他分類資料	
	對外銷售收入		資本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元
香港	53,774,733	41,083,220	3,019,638	333,238
中華人民共和國 之其他地方	7,461,727	5,750,893	8,372,217	5,347,551
中華人民共和國 總計	61,236,460	46,834,113	11,391,855	5,680,789
日本	16,375,004	14,017,114	—	—
其他亞洲國家*	8,926,876	6,792,886	26,503	7,570
亞洲總計	86,538,340	67,644,113	11,418,358	5,688,359
德國	30,844,219	21,910,061	—	—
其他歐洲國家**	25,771,308	22,909,268	—	—
歐洲總計	56,615,527	44,819,329	—	—
北美洲	6,570,070	1,928,009	1,560,000	—
其他***	3,777,060	1,791,420	—	—
綜合	153,500,997	116,182,871	12,978,358	5,688,359

* 其他亞洲國家主要包括台灣、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印尼及韓國。

** 其他歐洲國家主要包括意大利、英國、法國、荷蘭、奧地利、瑞典及西班牙。

*** 其他國家主要包括南美洲國家、澳洲及新西蘭。



3.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元
出售長期投資收入，淨額	5,113,836	—
呆壞賬撥備，淨額	(975,681)	—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1,867,195)	—
其他	(658,775)	(654,462)
	<u>1,612,185</u>	<u>(654,462)</u>

4.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溢利經扣除：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元
折舊：		
自置固定資產	8,665,079	9,437,456
租賃固定資產	2,275,638	2,268,988
	<u>10,940,717</u>	<u>11,706,444</u>
無形資產攤銷	561,809	236,465
滙兌虧損淨額	—	249,324
及計入：		
利息收入	31,243	70,515
滙兌收入淨額	91,560	—
	<u>31,243</u>	<u>70,515</u>

5. 融資成本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於五年內償還	1,294,970	1,109,275
融資租約利息	568,298	541,326
可換股貸款票據及定息貸款票據利息	1,184,245	435,769
	<u>3,047,513</u>	<u>2,086,370</u>



6. 稅項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元
集團：		
本期－香港		
本年度稅項支出	826,986	366,733
往年超額撥備	—	—
本期－其他地區	—	—
遞延稅項	389,206	—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1,216,192</u>	<u>366,733</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三年：17.5%）計算撥備。本集團在香港以外國家營運而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應課稅乃按該國家通用的稅率、現行的法制、解釋及守則去計算。

7. 股息

在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議決不向股東派發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內股東應佔溢利淨額10,191,500港元（二零零三年：2,366,374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252,504,800（二零零三：250,004,8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是按本期內股東應佔溢利淨額10,191,500港元。於期內加權平均普通股股份數目是252,504,800已發行股份，等同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數目。同時，於期內已發行購股權假設被行使以致3,952,588加權平均普通股在無代價下發行。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於期內已發行之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影響並沒有計算在內，原因是該票據對本期之每股盈利有反攤薄影響。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之每股攤薄盈利並沒有列出，原因是去年同期內並未行使之購股權、認股權證及可換股貸款票據對去年同期內之每股盈利有反攤薄影響。



9. 應收賬項及票據

客戶買賣條款中，一般往來客戶都享有信用預提。一般發票需要在六十天內支付，優良客戶可享用六十至九十天信用預提。每位客戶均有信用額度。集團對未償還應收賬項有嚴緊控制及有信貸政策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對逾期應收款作經常審閱。

在結算日應收賬項及票據按發票日期及減除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九十天內	51,002,000	40,749,619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天	7,951,072	5,861,830
一百八十天以上	3,354,019	2,444,504
	<u>62,307,091</u>	<u>49,055,953</u>

10. 應付賬項

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九十天內	35,802,749	35,958,662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天	6,541,999	2,717,528
一百八十天以上	2,739,512	5,243
	<u>45,084,260</u>	<u>38,681,433</u>



11. 可換股貸款票據及定息貸款票據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可換股貸款票據	6,002,576	11,189,262
定息貸款票據	—	10,639,339
	6,002,576	21,828,601
分類作流動負債的部份	(6,002,576)	(10,639,339)
	—	11,189,262

於期內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七日，本公司以1,385,100美元（相等於約10,803,780港元）贖回定息貸款票據。

於期內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以770,053美元（相等於約6,006,413港元）贖回累計本金額為641,250美元（相等於約5,001,750港元）之部份可換股貸款票據。

12.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日，全部13,000,000已發行購股權獲行使，導致發行13,000,000之本公司普通股額外股份，及約1,300,000港元的股本及780,000港元的股份溢價。

13. 或然負債

	集團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有追索權之貼現票據	344,916	5,721,820

14. 財務報告之批准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批准財務報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之營業額達153,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2.1%。整體毛利亦有改善，由去年同期約25,900,000港元上升至今年約37,700,000港元。股東應佔溢利約為10,2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4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為4.04港仙（二零零三年：0.95港仙）。

業務回顧及未來計劃

回顧期內的經濟氣候對大部份行業有利。客戶對我們的產品的訂單自上個財政年度以來一直保持強勁，因此，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盈利於回顧期內能錄得理想的增長。

電子及相關零部件業務的產品為高增值消費產品之主要精密零部件。新產品深受客戶歡迎，締造卓越的業績。我們欣然報告，電子及相關零部件業務的分類業績比去年同期之財政期間增長約7,600,000港元。

回顧期內的下半個期間，我們於中國中山設立一間新生產廠房，以製造高增值消費電子產品的按鍵。我們預期，生產廠房可於本財政年度最後一季投入商業生產，以應付客戶對按鍵產品不斷上升的需求。

電子消費品業務已為其產品系列開發若干新型號，並廣受客戶歡迎。我們已擴充市場推廣隊伍，以處理我們已擴闊的客戶基礎。此業務的營業額自去年一直保持增長，比去年同期的財政期間上升32.4%。

若干原材料（如塑膠）之購入價格上升。為減輕產品生產成本上升的影響，我們繼續採取推行控制及減少成本措施的策略及改善生產效率。因此，原材料價格上升對毛利率的整體影響並不明顯。

我們欣然報告，各業務的客戶訂單數量錄得理想增長。自去年以來，全球經濟逐步改善，而於可見未來此增長趨勢預期將會持續。因此，我們預期，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財政年度的整體營業額將承接上個財政年度的佳績，有長遠的增長。

於二零零二年，我們與第三者訂立協議，以收購一幅位於中國中山的土地。此項收購交易將於二零零四年下半年完成。為應付客戶日益增加的需求，我們計劃未來於此幅土地上興建新生產設備。

投資

投資於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唯一科力有限公司於中國天津的製造廠房是為製造及銷售流動電話按鍵而設，並已於二零零三年年底投入商業生產。該廠房目前正為若干著名流動電話製造商生產按鍵，然而，由於營業額偏低及預計之外的生產損耗，聯營公司於回顧期間錄得虧損，而本期間我們所佔聯營公司的虧損淨額約為2,300,000港元。我們期望，聯營公司的業績會隨著客戶訂單的增加及生產效率的改善而好轉。

期內於二零零四年二月，我們進一步注資約3,200,000港元至聯營公司，隨此，我們向聯營公司4,100,000美元的資本貢獻承擔經已完全履行。

其他投資

在二零零四年二月一日，非上市股份投資中的一項面值約300,000港元的投資股份已轉換成一家海外上市公司的股份。該已轉換的股份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至四月六日期間已在公開市場上出售，其合計現金代價約為5,400,000港元，以致提供約5,100,000港元的淨收益。這項非上市股份投資是於二零零二年三月我們接受一家海外客戶邀請以認購其為經營業務而籌集營運資金所發行新股時購入的。我們決定出售此項投資是由於該投資已不再是直接投資於我們的客戶。



財務回顧

以下是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主要業績概況。

- 本期間銷售額比去年同期上升32.1%至153,500,000港元
- 毛利由去年同期之22.3%改善至本期間之24.5%
- 經營業務溢利於計融資成本及所佔聯營公司業績前為16,800,000港元，比前財政期間改善11,900,000港元
- 出售非上市投資收入約為5,100,000港元
- 融資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1,000,000港元至3,050,000港元
- 所佔聯營公司虧損為2,300,000港元
- 本期間溢利為10,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改善達3.3倍

本集團之電子及相關零部件業務包括製造及銷售按鍵、合成橡膠及塑膠等零部件及液晶顯示器。在回顧期內，此分類業務之營業額對比上一年同期上升約31.9%。另一方面，電子消費品分類業務之銷售額比較去年同期獲得32.4%增長。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毛利之改善，是由於較佳之成本控制所致。

隨著銷售額及邊際利潤增加，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溢利於計融資成本及所佔聯營公司業績前，大幅增長達11,900,000港元。

本集團於期內之融資成本為3,050,000港元，其中因籌集資金用作投資聯營公司之有關定息貸款票據及可換股貸款票據利息佔約1,29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其香港主要往來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所提供之銀行備用信貸作為其營運資金。

本集團現有獲各間銀行及財務機構提供之備用信貸合共約為90,5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及財務機構借款總額，包括長期貸款、融資租賃、透支及進出口貸款約為72,400,000港元，其中61,600,000港元將於一年內償還。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健康。於結算日，本集團之現金，現金等值項目及作抵押定期存款之總額共26,500,000港元。

本集團之借款主要按浮動息率並以港元或美元結算為主，而名下之業務營運亦以該等貨幣為主，因此本集團並沒有重大的匯兌風險。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總債項相對總資產基礎計算之負債率為58.0%（二零零三年：57.3%）。

本集團已抵押資產

若干銀行借款，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共22,180,000港元之中期租賃土地及樓宇及為數約8,2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作固定抵押。

或然負債

除了公司給予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有關附屬公司的貸款擔保外，本公司於結算日並沒有其他或然負債。

資本結構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約為252,500,000股，本集團之總股東權益約為114,800,000港元。

於結算日後，在二零零四年七月十日，按本集團之購股權計劃授予本集團部份資深行政人員及僱員的購股權已被行使。該購股權的行使導致13,000,000額外股份之發行及約2,100,000港元之收入。

定息貸款票據及可換股貸款票據

於期內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七日，本公司行使其權利以貸款票據本金額之108%贖回全部本金額1,282,500美元之定息貸款票據。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在可換股貸款票據持有人的要求下，本公司贖回累計本金額為641,250美元之已發行之部份可換股貸款票據。這些貸款票據是以本公司之現金資源來贖回。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非上市可換股貸款票據的本金額累計為641,250美元。這些可換股貸款票據按年息2厘計算利息，且可按每股0.40港元（可予以調整）之初步兌換價，由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七日起，至可換股貸款票據到期日（包括該日在內）止之期間兌換為本公司之股份。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到期日為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每位可換股貸款票據之持有人可要求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六日後贖回全部或部份可換股貸款票據，而利息將根據本金以複息15%之年利率由發行日至有關到期贖回日計算。於到期日，本公司需以票面值之132.25%贖回全部未行使之可換股貸款票據。

僱員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共有約3,300名僱員，其中約70名駐香港，約20名駐新加坡及約3,210名駐中國。

本集團主要根據目前業內慣例及勞工法例釐定僱員酬金。本集團自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以來已實行一項購股權計劃，目的是提供獎勵及報酬予本集團僱員。

此外，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於香港之所有僱員實施一項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至於海外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僱員，本集團須要按照其當地政府所營辦的中央公積金，以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作供款。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按董事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申報，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之權益如下：

本公司普通股之長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之百分比
	直接實益持有	所控制公司 之權益	總數	
賴培和	2,500,000	97,242,000*	99,742,000	39.50
陳友華	5,200,000	—	5,200,000	2.06
鍾奕昌	152,000	—	152,000	0.06
	<u>7,852,000</u>	<u>97,242,000</u>	<u>105,094,000</u>	<u>41.62</u>

* 賴培和先生之權益詳載於下文之「主要股東、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短倉」。

董事於所持購股權之權益已分開載列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而設置之本公司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買賣證券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所，各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之證券概無擁有任何權益。

主要股東、其他人仕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予保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載，以下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可換股貸款股票據5%或以上之權益：

長倉：

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直接 實益持有人	配偶權益	信託人	總計	
Celaya Limited (附註a)	—	—	97,242,000	97,242,000	38.51
Trident Corporate Services (B.V.I.) Limited (前稱Ansbacher (BVI) Limited) (附註b)	—	—	97,242,000	97,242,000	38.51
賴耀鎮 (附註c)	1,866,000	21,450,000	—	23,316,000	9.23
林蓮珠 (附註c)	23,116,000	200,000	—	23,316,000	9.23

附註：

- (a) Celaya Limited 以賴氏家族單位信託之受託人身份持有97,242,000股股份。賴氏家族單位信託所有已發行單位由Trident Corporate Services (B.V.I.) Limited (前稱Ansbacher (BVI) Limited) 以賴氏家族信託(一全權信託其中賴栢鴻(賴培和兒子)及賴綺雯(賴培和十八歲以下之女兒)及陳玉蓮(賴培和妻子)乃全權信託受益人)之受託人身份持有。
- (b) 此欄所指之股份與附註a所指之同一批股份有關。
- (c) 林蓮珠為賴耀鎮之妻子，而賴耀鎮與賴培和則屬兄弟關係。林蓮珠及賴耀鎮申報同一批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獲知會有任何股東（不包括本公司董事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短倉」）在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而須記錄於本公司保存之登記冊之權益及短倉。

購股權計劃

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計劃」），此亦是本公司第一個購股權計劃，目的是提供獎勵及報酬予對本集團業務成就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七日週年大會中通過終止舊計劃並以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新計劃」）取代。舊計劃終止後，再沒有購股權可據此再授出，但在所有其他情況下，現有購股權計劃之條文仍然生效，而所有於終止前已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將仍有效及可據該計劃獲行使。

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及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須予披露之本公司每一購股權計劃詳情如下：

(a) 舊計劃

參與者之 姓名或類別	於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授出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之價格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港元
		於期 內行使	於期 內失效	於期 內取消	於 六月 三十日	購股權 日期*	購股權之 行使期		
董事									
陳友華	2,500,000	-	-	-	2,500,000	12-1-2001	12-7-2001至 11-7-2004	0.16	0.20
鍾奕昌	2,500,000	-	-	-	2,500,000	12-1-2001	12-7-2001至 11-7-2004	0.16	0.20
	<u>5,000,000</u>	<u>-</u>	<u>-</u>	<u>-</u>	<u>5,000,000</u>				
其他僱員									
合計	8,000,000	-	-	-	8,000,000	12-1-2001	12-7-2001至 11-7-2004	0.16	0.20
	<u>13,000,000</u>	<u>-</u>	<u>-</u>	<u>-</u>	<u>13,000,000</u>				

- * 購股權賦予權利的日期是由授出當日起計算直至行使期的開始日。
- ** 購股權的行使價是受到如配售新股或派送紅股，或本公司股本類同的更動而調整。
- *** 本公司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所披露的股價是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計算之前在香港聯合交易所第一個交易日的收市價。

於結算日後之二零零四年七月十日，全部13,000,000已發行之購股權獲行使，在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0.228港元。

(b) 新計劃

期內並無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或僱員，於新計劃下獲授購股權證以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認為，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會計期間內，本公司均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及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何並非以固定年期委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彼等均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

董事會成員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賴培和先生、陳友華先生及鍾奕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廣榮先生及孔蕃昌先生。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曹廣榮先生及孔蕃昌先生。兩人皆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跟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到核數、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主席
賴培和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七日